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函〔2022〕6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 《广东省工业企业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指引 (第三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各行业协会：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要求，引导工业企业高效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我厅组织修订形成《广东省工业企业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指引（第三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2年7月4日

广东省工业企业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指引

(第三版)

为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精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的通知要求和省委常委会议关于“管行业必须管疫情防控”指示，压实企业主体责任，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织密织牢企业疫情防控的安全防线，特制定本工作指引。

一、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1.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成立以企业法定代表人为疫情防控第一负责人的防控工作专班，组织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并抓好实施。

2.做好口罩、洗手液、消毒剂和非接触式温度计等防疫物资储备，确保能够及时科学有效应对突发情况。

3.从实从细做好法定节假日前后员工、企业疫情防控管理工作。

二、强化员工管理和健康监测

4.对员工进行分类登记造册，将第三方劳务派遣员工、临时工、实习生等人员视同在职员工纳入常态化疫情防控管理，鼓励运用数字化手段进行管理。充分利用电子屏、展板、橱窗、内部邮件等形式宣传科学防控措施，将疫情防控知识纳入企业职工常

态化培训。

5.建立健康监测制度，每日对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监测，建立健康台账，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等症状，须及时就医。主动排查外地返岗员工活动踪迹，员工及其同住人员7天内有发生本土疫情县（市、区）旅居史的，要及时向单位和社区报备，按属地防控要求完成健康管理后方可返岗。

6.发生本土疫情时，除按照属地防控指挥办要求参加区域全员核酸筛查外，后续可根据检测结果及疫情扩散风险每天至少20%的抽样比例或按照属地检测要求开展核酸检测。

三、强化工作场所疫情防控和管理

7.对进入厂区员工进行体温检测，对来访人员严格执行“戴口罩、扫场所码、测温、登记”等措施。厂区门口应设置临时观察点并配备必要的防疫处置条件，体温异常或者“黄码、红码”人员，应暂时安置到临时观察点进行隔离，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置。

8.加强企业内办公场所、室内公共场所等的通风换气，保持空气流通。每日开窗通风2~3次，每次20~30分钟。空调通风系统使用时，卫生质量、运行管理、卫生学评价和清洗消毒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要求。

9.加强对办公场所、生产车间、会议场所及其他活动场所和物品的清洁消毒，适当增加电梯按钮、门把手等高频接触部位消毒频次。

10.加强密闭、半密闭空间防疫管理，做好餐位、工位、床

位、活动轨迹等“四位管控”，建立以部门/科室/班组为最小工作单元的防疫单元（包括安保、清洁等工勤人员），倡导采用无纸化办公，减少人员之间的直接接触。

11.提倡采用视频、电话等线上会议，尽可能减少大型会议、培训以及人员聚集的活动，人员之间保持安全距离。

四、强化公共区域疫情防控和管理

12.保持办公室、食堂、卫生间清洁卫生，按照 WS/T698《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重点场所和单位卫生防护指南》附录 B 要求，强化环境清洁、消毒及通风，重点对厢式电梯、公共楼道、公共厕所、办公楼层、住宿楼层、食堂等公共区域与设施进行消毒。在办公室、食堂和卫生间等场所配备足够的洗手液，保证水龙头等供水设施正常工作，有条件时可配备速干手消毒剂或感应式手消毒设备。做好炊具餐具消毒，取餐时保持一米间隔，鼓励采取分餐、错峰用餐，减少堂食和交流。食品等原料从正规渠道采购，保证来源可追溯。

13.改善员工宿舍或临时居所的居住环境和卫生设施。宜按照使用面积不低于 4 m²/人的标准进行配置。

14.企业通勤车应加强通风消毒，员工上车前须完成“测温、验码”等措施。

15.设立医务室的企业要配备必要的药物和防护物资；未设立医务室的企业要与就近医疗机构建立联系，确保员工及时得到医疗服务。

16.加强垃圾分类收集、及时清运，并做好垃圾盛装容器的

清洁消毒。定期向地漏加水，每次加水 350ml。

五、强化员工个人防护

17.对符合新冠病毒疫苗基础免疫和加强免疫条件的员工，及时督促落实“应接必接”，对新入职人员及时开展查漏补种。

18.员工是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要强化自我防护，及时进行手卫生。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或肘臂遮挡口鼻，将使用过的纸巾放入有盖的垃圾桶内，打喷嚏和咳嗽后应用洗手液（或肥皂）彻底清洗双手。

19.作业岗位工作人员结合自身的工作岗位性质、风险等级戴医用外科口罩、N95/KN95 颗粒物防护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戴一次性手套。口罩弄湿或弄脏后，及时更换。

20.员工外出时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要尽量减少参加聚餐、聚会等活动，减少前往封闭、空气不流通的公共场所和人员密集的场所。

六、强化涉疫风险区域及境外物资疫情防控

21.安排相对固定人员负责涉疫风险区域及境外物资处理，对作业员工每周开展两次核酸检测，督促作业员工正确佩戴口罩、手套、隔离衣，避免用手接触眼、鼻、口。

22.安排相对独立的区域设置固定场所，对涉疫风险区域及境外物资进行接收、装卸、贮存、拆封、消毒等，并加强对该固定场所的消毒工作。

23.建立涉疫风险区域及境外物资台账，明晰往来详细信息，做到可追溯。对作业场所设置摄像头，实现录像可查。

24.作业时选取科学消毒方式加强消毒，对货物、邮件快件外包装，坚持“消一层、撕一层”；对产品外包装可采用擦拭等方法进行消毒；对作业员工使用过的防护服、口罩、手套等物品，要严格按照要求进行规范处置。

七、强化异常情况处置与报告

25.设立隔离观察区并配备有效防疫用品，当员工出现新冠肺炎可疑症状时，应当及时到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并尽快按要求到就近医疗机构就诊排查。

26.发现新冠肺炎可疑症状员工后，其工作岗位和宿舍人员应加强自我健康监测，排除风险前尽量减少接触他人，做好个人防护。

27.企业内一旦发现新冠肺炎病例（含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要迅速完成常态和应急机制转换，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追踪管理、疫点消毒等工作。根据处置要求，及时关闭工作场所。

八、强化应急处置演练

28.要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本工作指引要求，结合行业和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并动态调整完善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确保有效运转。

29.适时开展全员疫情防控应急演练，确保每个企业管理人员和员工熟悉疫情防控应急各项流程和措施，规范进行应急处置。

30.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疫情防控情况的收集和报送工作，

建立与属地社区、卫生健康和疾控等部门的“点对点”信息报送机制并主动寻求其指导，提升疫情应急处置能力水平。

九、强化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统筹

31. 要充分利用好“粤商通”APP（下载网址 <https://yst.gdzwfw.gov.cn/>），及时接收疫情防控最新政策和信息，配合属地政府做好重点物资运输保障工作，依托市场主体诉求响应平台及时反映生产经营困难和问题。

32. 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下，要用好用足《广东省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广东省进一步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广东省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行动方案》等纾困惠企政策，稳定保障企业生产经营。

国家和省有最新疫情防控政策和要求的，从其要求。

工业企业重点场所（区域）疫情防控指引

| 序号 | 重点场所（区域） | 防控指引 | 序号 | 重点场所（区域） | 防控指引 |
|----|------------|---|----|-----------------|--|
| 1 | 厂区门口 | 厂区员工： 1.戴口罩； 2.出示工作证（身份证）； 3.扫场所码、出示健康码和行程卡； 4.体温检测； 5.“黄码”“红码”或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人员不得进入，并按规定处置。 | 5 | 员工食堂 | 1.加强卫生清洁和通风消毒； 2.配备洗手设施和有效消毒用品； 3.做好炊具餐具消毒； 4.取餐时保持一米间隔； 5.采取分餐、错峰用餐，减少人员聚集。 |
| | | 来访人员： 1.提前向到访部门报备； 2.核实、登记个人信息； 3.戴口罩； 4.扫场所码、出示健康码和行程卡； 5.体温检测； 6.“黄码”“红码”或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人员不得进入，并按规定处置。 | 6 | 员工集体宿舍 | 1.改善员工宿舍或临时居所的居住环境和卫生设施； 2.宜按使用面积不低于4 m ² /人的标准进行配置； 3.加强管理，登记每日入住情况信息； 4.保持通风顺畅； 5.公共卫生间配备洗手设施和有效消毒用品。 |
| 2 | 车间及办公场所 | 1.戴口罩； 2.加强通风； 3.定期消毒。 | 7 | 涉疫风险区域及境外物资处理场所 | 1.设置相对独立的固定场所； 2.安排相对固定的作业人员，每周开展两次核酸检测； 3.作业员工正确佩戴口罩、手套、隔离衣，避免用手接触眼、鼻、口； 4.科学实施货物、邮件快件外包装消毒，坚持“消一层、撕一层”； 5.建立台账，作业场所设置摄像头，实现录像可查。 |
| 3 | 会议室 | 1.提倡采用视频、电话等线上会议； 2.尽可能减少大型会议、培训及人员聚集性活动； 3.参会人员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 | 8 | 强化应急处置演练 | 1.制定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 2.全体员工熟悉预案流程和措施； 3.定期演练。 |
| 4 | 活动场所中央空调系统 | 空调通风系统使用时，卫生质量、运行管理、卫生学评价和清洗消毒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要求。 | | | |

备注：供各工业企业开展疫情防控参考使用，可制作张贴在工业企业显眼位置。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王伟中、张虎、王曦、张新、叶牛平、李朝明、许典辉同志，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防控物资保障组各成员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国资委，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

